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坤哲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1326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40102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0102707A00_ATTCH1.doc、0102707A00_ATTCH2.doc、0102707A00_ATTCH3.pdf、0102707A00_ATTCH4.doc、0102707A00_ATTCH5.doc)

主旨：檢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舉辦「105年寒假中小學教師電力建設研習會」，請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4年12月22日電公字第10481112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加強中、小學教師對電力建設之瞭解，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每年寒、暑假期間，均定期辦理「中小學教師電力建設研習會」，本課程經提報教育部審議認可在案（詳附件1）。

三、旨述研會訂於105年1月26日至29日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訓練所本部舉行，預計參訓人員80名，邀請全國各縣（市）高中（職）、國中、國小合格任職教師、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暨各縣市政府教育局相關人員參加。

四、研習課程內容包括：專題報告—台電經營改善的績效、認識再生能源、認識核能發電、電力建設與電磁場問題面面





觀、極低頻磁場之環境暴露與健康風險問題探討、電力實驗設計與應用等，授課講師包括大學教授及學者專家。此外，並安排參訪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龍門核能發電廠、深美變電所及七張變電所，以瞭解我國電力建設現況。

五、除往返集合地點之路程旅費由學員自理外，研習期間之膳、宿、交通、保險及行政等費用，皆由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負擔；並將依教育部函示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，確實登錄參訓人員出席狀況，全程參與研習會學員之研習時數23小時，將依規定登錄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。

六、檢附研習會實施要點、課程表、課程概述及報名表（詳附件2 5）。

七、本項活動相關資訊自本（104）年12月1日起公布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網站，網址為<http://www.taipower.com.tw>。

正本：本市各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電
交
2015-12-22
13:59:38
文
章